



#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昌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40,431,108.93	287,726,760.52	5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969,467.94	27,270,004.62	13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047,331.11	25,085,882.56	10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94,393.68	1,903,617.07	661.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7	0.0444	138.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5	0.0443	138.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0%	2.96%	2.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16,374,825.97	2,062,691,257.47	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3,556,630.99	1,051,121,656.07	1.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209.59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507.97	主要系政府项目递延收益转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35,454.12	主要系股权转让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40,034.85	
合计	13,922,136.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受宏观经济影响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由于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企业面临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公司围绕长期战略目标，在维护原有国际国内LED照明市场份额的同时，通过选择并购与公司互补性强的同行以及下游优质的LED细分领域企业来完成LED产业链的整合，以此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市场占有率，为公司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

### 2、行业竞争加剧，产品降价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LED行业属于新兴行业，技术进步明显，产品更新换代迅速，在生产成本逐年降低的同时，产品价格也出现了下降的趋势，这也是半导体元器件行业的普遍规律。公司产品的价格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在同期原材料价格降低、公司规模效应作用下，公司产品的单位固定成本降低，公司能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相对稳定的毛利率水平，但市场竞争加剧及技术进步仍然有可能导致产品价格进一步下降，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主要欠款客户均为合作多年的长期客户，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以往亦未发生拖欠货款的情况。同时，公司已制订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已按会计政策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可能性较小。若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

### 4、投资整合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并购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在发掘新产业的投资机会，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逐步增大，同时，公司投资的第二主业车联网业务与公司所从事的LED业务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在对各子公司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整合中面临较大的整合风险。为此，公司将以上市企业的运营标准和准则帮助子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以及业务流程。在技术、市场、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逐步整合。同时相互借鉴、学习各自在不同领域的优秀管理经验和能力促进双方共同发展。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情况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国平	境内自然人	27.41%	168,515,250	126,386,437	质押	58,325,000
马成章	境内自然人	27.30%	167,839,750	0		
董金陵	境内自然人	0.98%	6,021,355	4,516,015	质押	3,525,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5,974,220	0		
李俊东	境内自然人	0.70%	4,315,815	3,839,835		
雷利宁	境内自然人	0.63%	3,846,640	2,884,9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2,847,300	0		
射阳县众而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2,300,950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2,122,897	0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33%	2,000,174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马成章	167,839,750	人民币普通股	167,839,750			
李国平	42,128,813	人民币普通股	42,128,813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74,220	人民币普通股	5,974,2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4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7,300			
射阳县众而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300,95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95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122,897	人民币普通股	2,122,897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174	人民币普通股	2,000,1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21,250	人民币普通股	1,921,250			
泰康资产—交通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优势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1,912,523	人民币普通股	1,912,523			
孙涛	1,812,290	人民币普通股	1,812,2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李国平配偶为第二大股东马成章侄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李国平	126,386,437			126,386,437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马成章	167,839,750	167,839,750		0	董监高承诺	2016 年 2 月 11 日
雷利宁	2,884,980			2,884,98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董金陵	4,516,015			4,516,015	股东、董监高承诺	2016 年 11 月 21 日解禁 2,391,980 股。
王宇宏	294,850		40,575	335,425	董监高承诺、股权激励限售股	在公司达到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前提下，股权激励限售股解锁期为 2017 年 3 月 12 日，其余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陈淑芬	2,250		2,250	4,50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石超	5,063			5,063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雍欣	0		3,375	3,375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邓寿铁	3,750		4,500	8,25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孙昌远	0		6,750	6,75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刘信国	666,615			666,615	股东承诺	2016 年 11 月 21 日
李俊东	3,839,835			3,839,835	股东承诺	自斯迈得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解锁 50%；自斯迈得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解锁 50%。
刘文军	1,301,163			1,301,163	股东承诺	自斯迈得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解锁 50%；自斯迈得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解锁 50%。
张明武	598,250			598,250	股东承诺	自斯迈得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解锁 50%；自斯迈得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解锁 50%。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不含董监高）	921,375			921,375	股权激励限售股	在公司达到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前提下，解锁期为 2017 年 3 月 12 日。
合计	309,260,333	167,839,750	57,450	141,478,033	--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36.65%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购置与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1.2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客户汇票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73.50%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存货	40.10%	主要系本报告期规模扩大, 生产、采购存货增加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鑫詮光电股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98%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工程项目验收一年到期待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2.98%	主要系本报告期采购增多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32.69%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外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4.97%	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厂房建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0.77%	主要系本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1.43%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放员工上年度资金所致;
应交税费	32.18%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利润增加及股权转让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鑫詮光电股权所致;
长期应付款	-44.42%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部分到期款所致;
资本公积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购少数股东股权价格超过所享有净资产份额差异调整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32.15%	主要系本报告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购了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 (二) 利润表项目

项目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总收入	53.07%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总成本	49.75%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 生产成本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78%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 应交税费增加致附加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50.02%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2.97%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964.10%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股权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90.27%	主要系本报告期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81.72%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25%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购了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 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1%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增加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4%	主要系本报告期固定资产购置及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36%	主要系本报告期外汇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5.27%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货增加，固定资产及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 (一) 业务回顾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043.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3.07%；实现营业利润7,737.8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1.70%；实现利润总额8,006.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6.45%；实现净利润6,496.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3.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496.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8.25%。

影响业务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16年一季度，LED照明市场需求较好，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发展，主营业务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同时，本报告期公司转让了参股子公司鑫詮光电15.05%股权对净利润有积极的影响。

## (二) 未来展望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白光LED封装企业，一直以来专注于LED照明市场，公司在目前LED封装生产基地、LED汽车信号/照明生产基地、LED通用照明生产基地的基础上，在江西南昌投资建设LED产业基地将逐步投产，为公司在LED行业未来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将通过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等方式继续培育第二主业，努力打造成LED产业、车联网行业并重的双主业形态。

2016年，公司将继续采取内生式生长与外延式发展的双重举措，在车联网行业、LED产业积极寻找优质标的，通过整合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43,532.14万元2015年度签订的销售订单。其中，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订单金额为43,532.14万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签订尚未交货的订单金额为21,115.01万元。其中，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订单金额为21,115.01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

序号	项目	研究内容	拟达到的目标	进展情况
1	大功率白光LED关键制造技术研究	突破 GaN 基大功率白光LED 的产业化关键技术。在外延结构、芯片工艺、封装工艺等方面产生若干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有技术。为国内封装以及应用企业提供优质价廉的大功率白光LED 芯片和封装产品，提高半导体器件国产化水平	1、国产化大功率LED 产品发光效率 $\geq 85\text{lm/W}$ (350mA)； 2、色温3000-6000K，显色指 $\geq 80$ ； 3、热阻 $< 10^\circ\text{C/W}$ ； 4、700mA加速老化，48小时衰 $\leq 5\%$ 。	已通过区科信局验收，待科技厅组织验收。
2	陶瓷基LED的制造技术开发	研究陶瓷基LED制造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通过研究开发新的陶瓷支架、优化产品封装结构、改善物料间的匹配、提高产品的可靠性。	1、陶瓷LED器件：热阻 $\leq 6^\circ\text{C/W}$ ；光效 $\geq 120\text{lm/W}$ ； 2、陶瓷集成封装LED器件：热阻 $\leq 4^\circ\text{C/W}$ ；光效 $\geq 110\text{lm/W}$ ； 3、产能 $\geq 18\text{KK}$ 。	获取自主知识产权，已申请结题待组织验收。
3	高可靠定向性LED室内照明光源产业化关键技术	开发高效大功率LED器件的封装技术，开发将大功率LED器件应用于室内照明的高可靠定向性LED照明光源及其低成本产业化制造技术。	开发大功率LED器件的技术，技术指标光效 $\geq 135\text{lm/W}$ ，显色指数 $\geq 85$ ，色温2700-3500K，寿命 $\geq 30000$ 小时。	已通过验收。
4	基于大规模集成电路的新型高效大功率LED芯片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研究开发基于大规模集成电路的新型高效大功率LED芯片的封装技术，开发芯片模块和基于模块封装的器件产品。	封装白光后出光效率达到 $\geq 130\text{lm/W}$ 。	已通过验收。
5	用于健康医疗的紫外杀菌光源研究与产品制造	针对深紫外LED器件的特殊性，研发具有高气密性，高可靠性的无机封装技术及形式，以适应深紫外特殊照明领域的使用环境。 (1) 研究可供杀菌医疗使用的UVC-LED 光源，波段范围在200-280nm； (2) 小芯片大衬底晶片耗材搭配技术； (3) 抗UV 固晶胶与支架选配技术； (4) 研究不可见光转化为可见光测试方法，进行产业化分光及性能测试。	1、封装后深紫外280nm波段的光辐射通量是封装前90%具有较高光提取率。 2、85C/85%RH 额定电流点亮老化，1000H后光衰不超过50%。	小批量试产阶段。
6	标准光组件检测实验室	合作共建全面先进的LED标准光组件检测公共实验室，开展标准光组件检测，制订LED	开发标准光组件测试夹具至少5件；建立LED标准光组件检测公共实验室，建立标准光组件	研究阶段

	能力与产品品质保障服务体系建设	照明标准光组件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产品品质保障体系工程, 为企业提供优化设计和检测服务相结合的过程测试、终端优化服务; 形成地方标准文件。	
7	深紫外LED产品应用关键技术研究	针对深紫外LED在芯片、封装、应用技术方面存在的重大关键问题, 通过开展高质量深紫外LED外延生长技术、无基封装技术的基础研究, 开发设计高光功率、高可靠性、长寿命、高性价比的深紫外LED产品, 实现深紫外LED的应用及产业化。	研究开发出新型结构的深紫外LED器件及相关产品不少于三款, 波段范围在200-280nm; 提升光功率输出, 在6V/20mA的恒压恒流驱动下, 实现1.2mW的光功率输出; 实现使用寿命L50超过1000小时; 针对深紫外LED应用研究结果, 进行实际应用验证, 并以验证分析结果与应用研究过程进行对比分析, 得出可靠结论后通过论坛、传媒等在省内乃至国内外进行规模化推广。	研究阶段
8	基于量子点的高色域LED背光模组封装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采用量子点为荧光转换的白光LED背光模组封装技术来提升LCD的色域, 具体研究内容包括: 采用高温胶体化学方法合成红、绿光核/壳结构量子点并进行中试生产; 研究量子点的提纯技术、表面配体交换与缺陷控制、核/壳层结构与晶格匹配、量子点在固化过程中分散与聚集、表面配体脱离与表面氧化等问题, 重点突破窄粒径分布、高光效和高稳定性的量子点规模化制造及其封装技术,	1、量子点粒径分布在10%以内; 2、单次中试量子点干粉产量大于100g, 红、绿光量子点发光峰半高宽小于40nm, 发射峰分别位于625±3nm、530±3nm; 3、量子点封装的白光LED发光效率大于60lm/W, 相应LCD色域系统在NTSC标准的100%以上。	研究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对优质供应商的开发力度, 前五大材料供应商采购额合计占公司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1.20%。与上年同期相比, 有两家供应商新进入采购额前五名, 两家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比分别为12.47%、3.04%。公司前五大材料供应商维持合理的采购比例, 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3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公司进一步加大了新客户的开拓力度, 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0.25%, 与上年同期相比, 均为新进入销售额前五名的客户, 五家客户的销售额占比分别在12.86%、2.01%、1.91%、1.74%、1.72%。公司前五大客户维持了合理的销售比例, 公司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3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 继续推进内生式生长与外延式并购, 依托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16年行权业绩条件为目标, 继续扩大LED产业规模, 积极培育第二主业, 努力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双增长。2016年一季度, 公司实现营业

收入44,043.1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3.07%;实现营业利润7,737.8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1.70%;实现利润总额8,006.5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6.45%;实现净利润6,496.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3.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496.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8.25%。

本报告期,公司投入研发费用1620.43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专利授权29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4项;新增专利受理44项,其中发明专利受理8项。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1、受宏观经济影响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由于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企业面临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公司围绕长期战略目标,在维护原有国际国内LED照明市场份额的同时,通过选择并购与公司互补性强的同行以及下游优质的LED细分领域企业来完成LED产业链的整合,以此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市场占有率,为公司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

#### 2、行业竞争加剧,产品降价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LED行业属于新兴行业,技术进步明显,产品更新换代迅速,在生产成本逐年降低的同时,产品价格也出现了下降的趋势,这也是半导体元器件行业的普遍规律。公司产品的价格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在同期原材料价格降低、公司规模效应作用下,公司产品的单位固定成本降低,公司能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相对稳定的毛利率水平,但市场竞争加剧及技术进步仍然有可能导致产品价格进一步下降,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主要欠款客户均为合作多年的长期客户,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以往亦未发生拖欠货款的情况。同时,公司已制订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已按会计政策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可能性较小。若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

#### 4、整合风险

随着公司并购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逐步增大,在对子公司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整合中面临较大的整合风险。为此,公司将以上市企业的运营标准和准则帮助子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以及业务流程。在技术、市场、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逐步整合。同时相互借鉴、学习各自在不同领域的优秀管理经验和能力促进双方共同发展。

### 三、无形资产

#### 1、专利

本报告期公司新增专利权共29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新增专利受理44项,其中发明专利受理8项。

1) 本报告期，母公司共有18项专利获得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期限
1	一种大功率LED点胶方法	2013-12-30	2016-2-17	ZL201310742600.0	发明	20年
2	一种LED封装方法	2013-6-5	2016-3-9	ZL201310220803.3	发明	20年
3	一种便于电镀的COB基板及其制造方法	2012-8-22	2016-4-6	ZL201210300177.4	发明	10?
4	一种用于测试胶体粘性的装置	2015-8-25	2016-1-13	ZL201520645797.0	实用新型	10年
5	一种切割机供水检测装置	2015-9-2	2016-1-13	ZL201520675976.9	实用新型	10年
6	一种深紫外LED封装结构	2015-10-9	2016-2-10	ZL201520777374.4	实用新型	10年
7	一种具有密封结构的LED	2015-10-21	2016-2-17	ZL201520814297.5	实用新型	10年
8	一种利于散热的LED	2015-10-22	2016-3-9	ZL201520818577.3	实用新型	10年
9	一种CSP LED	2015-10-23	2016-3-9	ZL201520823194.5	实用新型	10年
10	一种LED封装结构	2015-10-23	2016-3-9	ZL201520823060.3	实用新型	10年
11	一种LED器件	2015-10-22	2016-3-9	ZL201520819224.5	实用新型	10年
12	一种倒装基板	2015-10-22	2016-3-9	ZL201520818576.9	实用新型	10年
13	一种对封装LED进行定位的工装	2015-10-23	2016-4-6	ZL201520823006.9	实用新型	10年
14	一种LED倒装支架	2015-11-13	2016-4-6	ZL201520904031.X	实用新型	10年
15	一种LED防渗透支架	2015-11-13	2016-4-6	ZL201520904861.2	实用新型	10年
16	一种LED封装结构	2015-11-13	2016-4-6	ZL201520903977.4	实用新型	10年
17	一种基于CSP封装结构的侧入式面板灯及背光模组	2015-11-13	2016-4-6	ZL201520904006.1	实用新型	10年
18	一种热电分离CSP封装结构及LED器件	2015-11-13	2016-4-6	ZL201520904005.7	实用新型	10年

2) 本报告期，母公司共有27项专利已获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受理日期	专利申请号	专利类型
1	芯片级封装LED成型方法及芯片级封装LED	2015-12-31	2016-1-2	201511013222.8	发明
2	用正装芯片成型CSP LED的方法和成型倒装芯片的方法及CSP LED	2015-12-31	2016-1-2	201511013221.3	发明
3	一种LED混光方法	2015-12-31	2016-1-8	201511034262.0	发明
4	一种COB焊接方法及制造方法	2016-3-31	2016-4-1	201610197685.2	发明
5	芯片级封装LED	2015-12-31	2016-1-2	201521121354.8	实用新型
6	一种LED包装机	2015-12-31	2016-1-2	201521121351.4	实用新型
7	一种LED的检测装置	2015-12-31	2016-1-2	201521121347.8	实用新型
8	一种喷离膜剂的装置及模造机	2015-12-31	2016-1-2	201521121348.2	实用新型
9	一种锡膏刮刀	2015-12-31	2016-1-2	201521121349.7	实用新型

10	一种LED灯条	2016-2-29	2016-2-29	201620149543.4	实用新型
11	一种反射片及背光模组	2016-2-29	2016-2-29	201620149544.9	实用新型
12	一种全光谱LED封装结构	2016-3-18	2016-3-18	201620208780.3	实用新型
13	一种具有紫外杀菌功能的净水装置	2016-3-18	2016-3-20	201620209875.7	实用新型
14	一种LED上料方向测试装置	2016-3-18	2016-3-21	201620210668.3	实用新型
15	AC-LED模组及LED基板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43.6	实用新型
16	一种AC-LED模组及组合基板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28.1	实用新型
17	一种LED灯条及灯管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61.4	实用新型
18	一种LED封装结构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40.2	实用新型
19	一种剥料机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48.9	实用新型
20	一种倒装芯片用支架和封装结构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55.9	实用新型
21	一种固晶双头顶针及倒装芯片固晶顶针机构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37.0	实用新型
22	一种喷粉盖板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35.1	实用新型
23	一种喷粉装置	2016-3-31	2016-4-1	201620263131.3	实用新型
24	具有侧向摄像仪的LAMP LED编带机	2016-3-31	2016-4-5	201620266723.0	实用新型
25	一种AC-LED模组及LED基板	2016-3-31	2016-4-5	201620266721.1	实用新型
26	一种LAMP LED编带机	2016-3-31	2016-4-5	201620266724.5	实用新型
27	一种用于对分光机校机验机的测试夹具	2016-3-31	2016-4-5	201620266722.6	实用新型

3) 本报告期, 子公司广州佛达共有1项专利获得授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期限
1	一种防漏测试装置	2015-8-25	2016-1-27	ZL201520645744.9	实用新型	10年

4) 本报告期, 子公司广州莱帝亚共有1项专利获得授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期限
1	一种LED工矿灯	2013-1-29	2016-1-20	ZL201310033316.6	发明	20年

5) 本报告期, 子公司深圳市斯迈得共有5项专利获得授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期限
1	一种用于直下式平板电视中的新型反射片结构	2015-8-26	2016-1-20	ZL201520649722.X	实用新型	10年
2	一种抗高温荧光膜LED光源	2015-8-26	2016-1-20	ZL201520649072.9	实用新型	10年
3	高密密封性EMC支架结构	2015-8-27	2016-1-20	ZL201520653464.2	实用新型	10年
4	一种LED灯珠老化治具	2015-8-27	2016-1-20	ZL201520656949.7	实用新型	10年
5	一种侧入式日光灯管装置	2015-10-12	2016-1-20	ZL201520786142.5	实用新型	10年

6) 本报告期, 子公司深圳市斯迈得共有15项专利已获受理,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受理日期	专利申请号	专利类型
1	一种芯片级LED封装装置及其制作工艺	2016-1-7	2016-1-7	201610003555.0	发明
2	一种防硫化和齿化且具有抗氧化功能的LED光源	2016-2-5	2016-2-5	201610080260.3	发明
3	一种防硫化和齿化且具有抗氧化功能的倒封装LED光源	2016-2-5	2016-2-5	201610080284.9	发明
4	一种可多方式弯折的多面出光的LED基板	2016-3-7	2016-3-7	201610126585.0	发明
5	一种芯片级LED基板	2016-1-7	2016-1-7	201620006044.X	实用新型
6	一种多边形模组结构	2016-1-7	2016-1-7	201620006061.3	实用新型
7	一种使用圆台围坝的面光源	2016-1-7	2016-1-7	201620006045.4	实用新型
8	一种芯片级LED封装装置	2016-1-7	2016-1-7	201620006063.2	实用新型
9	一种陶瓷封装LED光源	2016-1-7	2016-1-7	201620006062.8	实用新型
10	一种光斑均匀的LED背光源发光装置	2016-2-5	2016-2-5	201620115106.0	实用新型
11	一种实现芯片级封装的白光LED装置	2016-2-5	2016-2-5	201620117342.6	实用新型
12	一种视效均匀的白光LED封装装置	2016-2-5	2016-2-5	201620115093.7	实用新型
13	一种防硫化和齿化且具有抗氧化功能的LED光源	2016-2-5	2016-2-5	201620115150.1	实用新型
14	一种防硫化和齿化且具有抗氧化功能的倒封装LED光源	2016-2-5	2016-2-5	201620115200.6	实用新型
15	一种可多方式弯折的多面出光的LED基板	2016-3-7	2016-3-7	201620170493.8	实用新型

7) 本报告期，子公司东莞良友五金共有4项专利获得授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期限
1	一种稳固塑胶的圆形杯口LED贴片支架	2015-10-15	2016-2-24	ZL201520812785.2	实用新型	10年
2	一种单芯片LED贴片支架	2015-10-15	2016-2-24	ZL201520812782.9	实用新型	10年
3	一种超窄型LED贴片支架	2015-10-15	2016-2-24	ZL201520812783.3	实用新型	10年
4	一种双芯片焊盘式的LED贴片支架	2015-10-15	2016-2-24	ZL201520812784.8	实用新型	10年

8) 本报告期，子公司东莞良友五金共有2项专利已获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受理日期	专利申请号	专利类型
1	一种LED光学透镜的模具加工工艺	2016-1-16	2016-1-16	201610037405.1	实用新型
2	一种LED支架冲压模具的导套机构	2016-3-9	2016-3-9	201620178250.9	实用新型

## 2、商标

本报告期，公司未新增商标权。

## 3、土地使用权：

本报告期，公司未新增土地使用权。

4、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鸿利光电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且不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12 月 19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第一大股东李国平、第二大股东马成章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 年 08 月 28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公司股东雷利宁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持有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股份的	2010 年 08 月 28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50%。2、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第一大股东李国平、第二大股东马成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李国平、马成章分别出具《关于与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为杜绝出现同业竞争等损害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鸿利光电")的利益及其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本人出具本承诺函，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第一条 在本人作为鸿利光电的股东期间，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鸿利光电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本人今后如果不再是鸿利光电的股东的，本人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	2010年07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公司股东众而和、雷利宁、广发信德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股东众而和、普之润、雷利宁、黄育川、广发信德分别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与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分别对发行人作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鸿利光电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010年07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公司发起人李国平、马成章、雷利宁、黄育川、周家楨	其他承诺	由于公司税务主管部门同意各发起人免缴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时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公司暂未代扣代缴相关税款。如果今后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就上述事项要求本人补交税款或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自行补缴税款或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关部门要求公司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的持股比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公司因此受到的损失给予补偿。	2010年08月2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第一大股东李国平、第二大股东马成章	其他承诺	由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员工主要为流动性较强的外来工，绝大多数员工不愿意购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基本社会保障制度不易全面贯彻执行，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要求为	2010年08月2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



			公司员工补缴此前欠缴的住房公积金或承担相应的住房补贴费用，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李国平、马成章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国平	其他承诺	李国平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广大股东的权益，李国平先生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 月 15 日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若其违反承诺减持股份，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上缴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1 月 15 日	2017 年 01 月 15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陈淑芬;邓寿铁;董金陵;雷利宁;石超;孙昌远;王宇宏;杨永发;雍欣	股份增持承诺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	2015 年 07 月 09 日	2016 年 07 月 09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6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表面贴装 LED 建设项目	否	32,563.85	32,563.85	0	19,753.46	60.66%	2012 年 06 月 30 日	1,197.20	9,694.17	否	否
LED 照明技术及产业化项目	否	2,800	2,800	0	2,170.58	77.52%	2012 年 05 月 30 日	0	0	是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912.8	2,912.8	0	2,072.27	71.1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276.65	38,276.65	0	23,996.31	--	--	1,197.20	9,694.17	--	--
超募资金投向											
扩建工业厂房	否	6,739.35	6,739.35	0	6,739.35						是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600	1,600	0	1,6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339.35	8,339.35	0	8,339.35	--	--			--	--
合计	--	46,616	46,616	0	32,335.66	--	--	1,197.20	9,694.1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主要原因是 LED 市场竞争激烈以及 LED 技术进步迅速，导致 LED 产品销售价格较大幅度下降，与新型表面贴装 LED 建设项目立项时预计的价格变动情况有较大的偏差，导致此募投项目未达到原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转让鑫詮光电股权事宜

2015年7月13日，公司与鑫詮光电签订了《股权回购协议》，公司同意鑫詮光电以4,815万元的价格回购公司持有的鑫詮光电30%股权。因鑫詮光电回购股权事宜无法完成工商变更以及其资金周转困难，经各方多次协商讨论后，公司与向小平、王乾、鑫詮光电于2016年3月3日签订了《股权回购补充协议》。约定原由鑫詮光电回购鸿利光电持有的鑫詮光电30%股权，变更为由向小平受让鸿利光电持有鑫詮光电15.05%的股权，鑫詮光电已经支付的股权回购款2,415万元作为代向小平向公司支付该15.05%的股权受让款。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鑫詮光电14.95%的股权。具体内容已于2016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鑫詮光电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2、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015年8月4日及2015年8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预计不超过3,000万股(含3,000万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2,549.4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SMD LED建设项目”、“收购良友五金49%股权并增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三个项目。

2015年10月15日及2015年11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和除权、除息事宜调整的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调整为不超过（含）4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若公司股票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由不超过（含）40,000,000股调整为不超过（含）100,000,000股。具体内容已于2015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获得审核通过，并于2016年4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切实履行职责，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较2015年无变化，符合相关规定。

## 2、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14,847,4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8,445,424.25元。不送股，不转股。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须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690,345.61	405,176,190.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53,571.25	1,753,571.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18,266.06	12,096,083.64
应收账款	402,599,468.91	324,490,397.11
预付款项	7,254,747.75	2,652,510.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945,493.14	11,310,900.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0,997,527.95	172,012,83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10,674,70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214,308.38	10,770,191.32
其他流动资产	11,683,880.68	7,637,407.86
流动资产合计	954,457,609.73	958,574,784.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9,127,925.35	163,659,288.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394,026.36	17,211,852.56
长期股权投资	16,436,315.19	4,940,401.24
投资性房地产	4,949,801.71	5,022,283.49
固定资产	599,780,331.89	598,957,030.00
在建工程	34,409,620.58	19,666,420.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0,969,277.10	81,808,630.91
开发支出		
商誉	115,143,059.91	115,143,059.91
长期待摊费用	6,569,944.83	6,647,48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75,958.62	16,459,36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660,954.70	74,600,660.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1,917,216.24	1,104,116,472.68
资产总计	2,116,374,825.97	2,062,691,257.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1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92,052.90	3,092,052.9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7,000,000.00	109,915,484.25
应付账款	421,810,198.00	330,466,761.71
预收款项	20,585,037.94	21,828,68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579,862.30	33,427,387.58
应交税费	29,366,962.81	22,217,988.24

应付利息	354,652.78	414,7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018,885.85	28,674,949.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35,158.54	23,635,158.5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24,1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50,442,811.12	727,823,213.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2,000,000.00	183,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04,557.12	907,872.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0.00	110,000.00
递延收益	27,949,328.51	28,959,69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65,258.23	5,260,000.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456,240.00	36,456,24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2,375,383.86	255,493,812.54
负债合计	1,052,818,194.98	983,317,025.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4,847,475.00	614,847,4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0.00	28,519,884.94
减：库存股	1,764,252.70	1,764,252.70
其他综合收益	-5,510,527.96	-1,659,030.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85,025.04	36,085,025.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9,898,911.61	375,092,55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3,556,630.99	1,051,121,656.07
少数股东权益	0.00	28,252,575.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3,556,630.99	1,079,374,23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6,374,825.97	2,062,691,257.47

法定代表人：李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昌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敏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928,677.87	166,263,263.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53,571.25	1,753,571.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56,364.94	8,264,357.66
应收账款	160,219,941.86	149,308,786.12
预付款项	2,146,566.83	1,216,268.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60,664.81	6,749,135.76
存货	120,097,281.32	72,657,039.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674,70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317,402.54	9,317,402.54
其他流动资产	4,902,363.59	222,376.82
流动资产合计	423,682,835.01	426,426,902.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7,973,925.35	102,505,288.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838,143.42	17,211,852.56
长期股权投资	701,016,027.56	622,073,188.02
投资性房地产	4,949,801.71	5,022,283.49

固定资产	387,388,054.55	390,207,733.4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637,930.95	26,916,24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44,401.70	3,359,61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23,788.21	10,362,04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2,233.85	66,827,409.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3,524,307.30	1,244,485,667.88
资产总计	1,737,207,142.31	1,670,912,570.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1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092,052.90	3,092,052.9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500,000.00	79,315,484.25
应付账款	194,651,699.54	148,230,168.89
预收款项	12,545,690.52	11,690,620.39
应付职工薪酬	10,112,114.66	17,342,447.74
应交税费	14,996,346.25	13,344,435.36
应付利息	354,652.78	414,7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1,807,032.04	139,668,835.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27,223.92	23,427,223.92
其他流动负债		24,15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44,486,812.61	580,676,01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67,446.77	907,872.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0,000.00
递延收益	20,179,216.25	20,905,98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37,830.89	4,338,159.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456,24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284,493.91	162,718,255.32
负债合计	779,771,306.52	743,394,274.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4,847,475.00	614,847,4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349,834.69	51,030,936.20
减：库存股	1,764,252.70	1,764,252.70
其他综合收益	-5,526,565.42	-1,674,906.8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085,025.04	36,085,025.04
未分配利润	261,444,319.18	228,994,019.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7,435,835.79	927,518,295.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7,207,142.31	1,670,912,570.4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0,431,108.93	287,726,760.52
其中：营业收入	440,431,108.93	287,726,760.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6,523,930.21	251,441,347.01

其中：营业成本	320,356,256.50	204,905,461.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69,636.99	1,396,991.38
销售费用	18,672,437.33	16,012,836.54
管理费用	31,396,877.28	27,560,453.90
财务费用	2,757,227.50	-787,725.13
资产减值损失	871,494.61	2,353,328.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71,213.53	266,013.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378,392.25	36,551,427.30
加：营业外收入	2,707,072.38	2,437,638.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0,200.24	207,600.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65,264.39	38,781,466.02
减：所得税费用	15,095,796.45	8,307,014.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69,467.94	30,474,45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69,467.94	27,270,004.62
少数股东损益	0.00	3,204,446.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10,527.9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10,527.9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10,527.9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26,565.4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37.4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458,939.98	30,474,45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458,939.98	27,270,004.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3,204,446.9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57	0.04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55	0.04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昌远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敏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7,270,727.54	169,748,574.09
减：营业成本	165,137,716.61	130,765,804.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4,752.43	538,133.60
销售费用	10,230,164.30	8,365,215.05
管理费用	13,909,008.92	13,480,241.86
财务费用	2,011,847.85	-37,134.32
资产减值损失	688,691.93	1,014,054.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71,213.53	266,013.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679,759.03	15,888,272.82
加：营业外收入	1,863,956.15	2,353,629.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100.24	163,605.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28,614.94	18,078,297.25
减：所得税费用	7,078,314.81	3,337,467.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50,300.13	14,740,829.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26,565.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26,565.4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26,565.4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23,734.71	14,740,829.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359,029.29	292,298,288.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7,509.47	6,513,202.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83,016.88	2,995,01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769,555.64	301,806,50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0,659,749.56	211,827,29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17,595.36	50,693,49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48,474.86	18,341,85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49,342.18	19,040,23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275,161.96	299,902,88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94,393.68	1,903,61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12,934.00	210,000.00

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4.00	2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538,890.55	65,873,88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91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55,890.55	65,873,88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42,956.55	-65,663,88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94,64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394,645.28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800,000.00	1,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15,831.87	845,239.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15,831.87	1,895,23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78,813.41	28,104,76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6,249.46	771,508.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465,998.92	-34,884,000.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637,700.02	303,743,18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8,171,701.10	268,859,182.57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680,154.64	170,900,73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15,535.13	1,010,06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195,689.77	171,910,80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437,847.97	146,298,709.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10,798.87	28,650,96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98,103.46	8,118,128.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97,493.47	25,268,92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144,243.77	208,336,7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51,446.00	-36,425,923.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34.00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4.00	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70,844.25	11,608,230.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55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26,844.25	11,608,23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13,910.25	-11,528,23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94,64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94,645.28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7,972.22	765,333.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37,972.22	765,33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6,673.06	29,234,66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850.82	413,772.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39,940.37	-18,305,714.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468,618.24	156,292,023.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528,677.87	137,986,308.98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国平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